证券代码:605133 证券简称:嵘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6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在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近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扬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720561447 3

名称: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8616.3816 万人民币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成立日期:2000 年 06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夏诚亮

住所:扬州市江都区仙城工业园乐和路 8 号

经营范围:汽车、摩托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制造,吸能式转向系统的关键部件制造,铝、镁合金铸件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3-058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 1%暨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9.64 元/股(含),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从 2023 年 1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 月 28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09)。

二、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首次回购股份,截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已累计回购股份 8,49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774%,成交的最高价为 6.02 元/股、最低价为 5.2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8,350,319.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方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 2023-076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15:00-16:00 以网络平台交流互动方式在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roadshow.cnstock.com/)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4)。

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15:00-16:00,董事长、总经理李檬先生,董事会秘书于悦先生,财务负责人覃海宇先生及独立董事高勇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1. 请问今年三季度公司业务情况怎么样?

回答: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收入 31.70 亿元,同比增长 2.0%,单三季度营业收入 10.61 亿元,同比增长 4.2%,归母净利润 0.50 亿元,同比增长 42.8%,环比增长 14.1%,可以看出公司业务在逐步改善,公司将继续努力,为业务经营做好保障。

2. 现在公司股东人数有多少?

回答: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东总数为 96,857 户。

3. 三季度的业绩表现比较好主要是什么原因呢?

回答:面对宏观经济情况和市场波动的情况下,公司更加注重费用管控,目前公司前三季度在费用管控上的举措略有成效,体现出降本增效的效果。

4. 请董事长简单讲讲目前公司的战略规划?

回答: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深耕主业强化内生增长能力,不断提高技术研发能力和进行人才建设,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推动主营业务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将围绕上下游相关产业链进行资源整合,在充分评估风险和收益的前提下谨慎合规地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roadshow.cnstock.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3-055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越南圣晖")。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为越南圣晖提供的担保金额约为 72.16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越南圣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52,014.87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不存在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越南圣晖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于 2023 年 7 月与 NEWEB VIETNAM CO., LTD 签署有关(NEWEB VIETNAM CO., LTD 越南厂房二期新建工程-机电工程)的工程合约书,工程造价总计越南盾叁任贰佰肆拾捌億(VND324,800,000,000),约为人民币 9,992.52 万元,工程工期预计为 2023 年 7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工程自验收合格后保固两年,本公司对于合约中越南圣晖所负的一切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预计保证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7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最终保证期限依实际验收日期开始计算的保固期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号)。

因实际工程需求,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就工程追加部分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工程追加部分金额为越南盾贰拾肆億贰仟叁佰伍拾柒万零叁佰贰拾柒元(VND2,423,570,327),约为人民币 72.16 万元,本公司对于补充协议中越南圣晖所负的一切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预计保证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最终保证期限依实际验收日期开始计算的保固期间为准。

(二)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预计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其中对越南圣晖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股东大会同时授权董事长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越南圣晖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越南圣晖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2,014.87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7,985.13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编号	0102264812
成立时间	2007 年 5 月 2 日
实收资本/注册资本	350 万美元/350 万美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Floor 8, Hapulico building, No. 1 Nguyen Huy Tuong, Nhan Chinh ward, Thanh Xuan district, Hanoi, Vietnam
股东构成	Ac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股 100%
经营范围	公司越南地区洁净室工程业务的开展

越南圣晖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9-30(未经审计)	2022-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644.97	11,124.81
负债总额	7,928.69	7,429.49
净资产	7,716.28	3,695.32
项目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875.44	18,999.97
净利润	2,656.36	928.94

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影响越南圣晖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保证人: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发包方):Neweb Vietnam Co., Ltd

乙方(承包商):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担保额度:VND2,423,570,327,约人民币 72.16 万元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范围:为本补充协议中越南圣晖所负的一切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保证责任期间:预计 2023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工程验收后保固两年),最终保证期限依实际验收日期开始计算的保固期间为准。

6、是否有提供反担保: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越南圣晖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目前被担保方因业务发展需求,需本公司为工程合约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认为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本次提供担保是为了解决子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求,为其工程合约提供担保,不存在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62,575.89 万元,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2,575.8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8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文岭路 5 号白金广场 A 座 13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3,757,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712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由成先生主持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3,750,200	99.9940	6,800	0.006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7,900,100	99.9756	6,800	0.0244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丁伟、张明波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3-053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浙江日月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月光能")提供总额最高不超过 18 亿元担保额度,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公司现就本次担保事项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就全资子公司日月光能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日月光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MACBX3971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成立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虞豪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越江路以南 A 区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2、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科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4,650,870.08
负债总额	270,023,235.3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0,000,00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70,023,235.31
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	
净资产	584,627,634.77
利润表科目	
营业收入	1,009.46
利润总额	-5,372,365.23
净利润	-5,372,365.23

3、日月光能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标准条款主要内容】

(一)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最高债权限额及发生期间

1、最高债权限额是债权人核定给予债务人的,允许债务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应主合同约定可周转使用的最高未清偿债权余额,包括债权最高本金限额和相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保证人自愿为债权人在约定的业务发生期间内,为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实际形成的不超过最高债权限额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依主合同之分别约定

(三)保证担保范围

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四)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五)保证期间

1、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

4、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

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六)保证人权利义务

1、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解除主合同的或提前收回债权、实现债权的,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在 5 日内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债权人依法将主合同项下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保证人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在原保证担保范围内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本合同有效期内,因国家法律、法规以及银监会、人民银行等债权人主管机构有关规定调整或变化且适用于主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利率调整等,而使主合同变更的,或除展期和增加金额外,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 均无须经保证人同意, 保证人仍应按本合同约定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当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其债务时,无论债权人对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还拥有任何人(包括债务人)提供的任何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保函等担保方式,债权人均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连带保证责任。即使债权人放弃任何其他担保或其权利顺位或变更担保物权的,保证人承诺仍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担保,不主张免除任何担保责任。保证人对此无异议。保证人同意,主合同债权人对债务人在设定的业务条件或担保条件上的任何豁免,不影响保证人的保证责任的承担。

5、若不按本合同约定或承诺履行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在此授权债权人可以直接从保证人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任一分支机构的账户中扣收有关款项并通知保证人。若扣收日保证人账户中与主合同项下债务币种相同的存款的余额不足的, 保证人在此也同时授权债权人可以直接扣收其他币种的款项,汇率按结售汇当时债权人公布的即期外汇价格折算。

6、本合同独立于主合同,不因主合同的无效而无效。即使主合同被确认无效,保证人仍应在本合同约定的保证担保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债权人和保证人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和承诺,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约定义务或承诺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对保证人故意隐瞒与订立和履行本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提供虚假资料、情况的,债权人有权向保证人收取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主债权金额 10%的违约金。

3、保证人应当承担债权人在实现债权过程中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附属条款主要内容】

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保证人: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浙江日月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发生期间自 2023/11/10 起至 2024/08/31 止。

最高债权限额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等值人民币(大写)伍仟万元整和相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1%。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3-073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确定为"陵水黎族自治县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服务项目"的中标单位,现公示期已过,将相关内容公告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人:陵水黎族自治县教育局

2、中标单位: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师范大学)

3、项目名称:陵水黎族自治县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服务项目

4、中标内容:三年期陵水黎族自治县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服务,包含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支撑性咨询服务、智慧教研助力陵水县教师队伍专业能力提升服务、个性化精准备考支持的学业水平提升服务、初中课堂教学效果精准提升服务、教育均衡配套教学设施保障等。

5、中标金额:4650 万元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核心业务中智慧教学与校园业务,围绕推动区域迈入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核心目标,发挥公司教育服务资源整合能力,提供规划咨询、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助力教师队伍建设、支持学业水平提升、教学模式创新、配套教学基础设施提升等整体方案服务。公司通过智慧教研、课堂教学精准提升、智慧教学管理等服务,采集、沉淀教育教学数据与过程性评价,挖掘教学数据、教研数据、学业数据、学习过程数据、学情数据等数据并形成大数据画像及数据分析报告,服务于精准教育教学质量改进提升。此项目体现了国家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大背景下,公司在基础教育市场的竞争力,是客户对公司技术实力、交付与服务能力的认可,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良好的促进作用。

三、中标项目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以正式合同条款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标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23-95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股东出席情形:

1、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强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

(1)现场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15:00 在厦门市翔安区翔海路 19 号公司 1# 楼 4F 会议室召开;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2、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的代理人共 13 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 84,325,01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7.265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2 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 84,185,31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4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 139,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57%。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授权代理人共 11 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39,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57%。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和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对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 84,273,71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392%;反对 47,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562%;弃权 3,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4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8,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2785%;反对 47,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298%;弃权 3,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17%。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温定雄、付雄师

3、法律意见书:《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国枫律股字[2023]A0556 号);

4、结论性意见: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走进上市公司"活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光股份")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组织开展了"机构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调研"主题交流活动。本次活动旨在加强公司与机构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进机构投资者及资本市场对公司与行业的了解,促进公司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活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机构投资者沟通交流活动基本情况

1.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

2.调研地点:本公司及子公司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宝光联悦氢能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运营场所。

3.调研机构(排名不分先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代表。

4.公司出席人员:宝光股份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原瑞涛先生,宝光股份证券事务代表李国强先生及宝光股份董事会办公室有关人员。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问题一:请问公司作为真空灭弧室行业龙头,近年来在研发领域取得哪些成果?

回复:作为国有上市公司,宝光股份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科技强国战略,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加大研发方面投入和激励力度,主动承担起一系列国重项目,卡脖子项目以及行业前沿技术的攻关工作,目前也取得了相当大的成果。公司承担国家"卡脖子"项目取得新突破,换流变有载分接开关用真空灭弧室在国家重大工程溪洛渡送电线路中带电运行,国内首家实现高铁车载开关用真空灭弧室国产化,并批量商用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践行国家双碳战略,挑战 252kV 真空灭弧室世界难题,联合中国电科院实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高电压领域真空灭弧室研发不断提速,形成 72.5kV 到 252kV 产品系列,为高压开关去氟化打下坚实基础;不断开辟新的应用场景,开发多晶硅冶炼用断路器真空灭弧室、陆上风电用产品、充气柜用固封极柱等新品类,迅速形成批量销售并形成经济效益。

问题二:真空灭弧室行业竞争状况如何? 未来发展趋势是什么样的?

回复:真空灭弧室行业整体竞争比较激烈,国内真空灭弧室主要制造厂家包括宝光股份、旭光电子、京东方等,固封极柱产品生产厂家除主要灭弧室生产厂家外还包括麦克奥迪、厦门耐德等众多专业固封厂家。另外泰开等大型企业也有内配固封极柱生产能力。国际市场竞争对手主要为西门子、ABB、伊顿等老牌知名厂家,同时国内厂家陆续进入国际市场,抢占市场份额。

真空灭弧室及其相关产品作为电力设备行业细分元器件领域,受社会用电需求增长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直接影响。随着国内经济持续恢复发展,快速增长的社会用电需求和电力投资、基建项目的落地,将进一步带动真空灭弧室行业的需求增长。真空灭弧室行业发展趋势在保持现有市场稳定的前提下,国产化替代、配网自动化及新应用场景的开发成为该行业的主要趋势,作为真空灭弧室及其系列产品领域的龙头企业,公司也在积极布局行业战略制高点,特别是加速推动产品向高压、低压两端延伸,针对细分市场主动引导,实施差异化设计,形成了风电、光伏、快速开关、轨道交通、换流变有载分接开关、智能电网等多个领域专用产品,随着高压电网、智能化电网、城乡配电网和电网改造计划的逐步落实,未来行业的发展趋势更加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

问题三:高压领域去氟化已经是开关行业的大趋势,真空技术是取代 SF6 开关的主流技术之一,请公司详细介绍一下在这方面的进展和布局。

回复:公司一直以来持续关注国内国外绿色环保政策的走向,在高电压等级的真空灭弧室研发方面持续投入。早在 2012 年,公司玻璃型的 126KV 真空灭弧室已经通过了型式试验,积累了丰富的工艺技术和生产经验。2023 年,126KV 真空灭弧室的市场需求有较大的增长,公司已经向市场批量供货,接下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的发展情况,择机扩大 126KV 真空灭弧室的生产能力。除此之外,作为世界级难题和未来环保型替代产品,公司联合西安交通大学、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等院所,完成了"252kV 单端口真空灭弧室"项目立项,目前,该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在绿色真空开关替代 SF6 开关的环保型开关领域,公司已开发全系列环保型充气柜用灭弧室产品。

问题四:近期,电力设备出海是资本市场关注的热点,请问公司在海外业务方面有何布局?

回复:公司是行业内最早走出去的企业之一,2012 年 9 月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陕西宝光进出口有限公司负责真空灭弧室海外销售业务。目前,海外业务已经超过公司营业收入的十分之一,鉴于海外业务的毛利率显著高于国内,公司近年来也持续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尤其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将海外业务打造成公司高质量发展重要支撑点。

问题五:公司在储能和氢能方面的规划是什么?

回复:储能业务以调频等辅助服务及储能资产运营为核心,配合有选择的储能系统集成项目打通销售渠道,带动电池 BMS 和 EMS 产品销售,实现经营业绩高速增长。氢能业务重点通过技改提升现有氢气产能,全面保障市场产能供应,同时在现有客户群体基础上,扩展增销西北地区用户,开发高端气体用户。

问题六:近年来,媒体对公司智能制造方面报道较多,请问,公司在智能制造方面具体有什么成果,未来有什么规划?

回复:公司近年来,持续加大对产线和装备的智能化改造,尤其是在真空灭弧室产线和核心关键零部件产线,按照"总体规划,条线推进,分步实施,数智融合"的思路,分别对真空灭弧室、金属化瓷壳、电气配件、关键零件等产品的生产制造物流线路等环节实施了智能化改造,生产效率取得了显著提升,公司也获得陕西省智能制造绿色工厂、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国家工信部多项荣誉。公司未来将适时启动 126KV 真空灭弧室智能制造产线的建设及固封极柱产线的智能化改造, 整体提升公司智能制造水平。

三、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公告编号:2023-67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投资者走央企活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11 月 9 日,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开展了"投资者走央企活动"。本次活动旨在加强公司与机构投资者、券商、财经媒体的沟通交流,增进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了解。现将活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沟通交流活动基本情况

1.时间:2023 年 11 月 9 日

2.地点:公司本部会议室、清远抽水蓄能电站、芙蓉电池储能站

3.调研机构(排名不分先后):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